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2019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10
中期財務資料	14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53

公司資料

董事

劉洪德 (主席)
賴偉宣 (行政總裁)
傅方興
張志標
于曉東
周偉淦*
朱幼麟**
李家暉**
張平**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朱幼麟 (主席)
李家暉
張平

薪酬委員會

朱幼麟 (主席)
劉洪德
李家暉

提名委員會

張平 (主席)
賴偉宣
朱幼麟

公司秘書

郭致豪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Michael Li & Co.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19樓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5樓B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網站

www.avic.com.hk

股份代號

232

主席報告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人謹代表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整體回顧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764,4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07,872,000港元)及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37,8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113,053,000港元)。

本集團轉虧為盈,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

- (1)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出售了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而該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錄得虧損56,740,000港元;
- (2) 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於期內錄得溢利24,00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23,837,000港元);以及
- (3) 關於不包含在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分部業績內之企業損益,開支由32,202,000港元減少至12,969,000港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減少,而且於上年同期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10,573,000港元及財務開支6,200,000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則為0.41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基本虧損1.33港仙)。股本回報率按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虧損佔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為1%(二零一八年:-4%)。

業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只有一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從事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及備件的設計、開發及生產、以及提供活塞發動機的售後市場服務及支援。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確認了收益764,4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07,872,000港元）及毛利209,14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42,476,000港元），並錄得本期溢利24,00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23,837,000港元）。假如撇除已在本期損益扣除之收購該業務時可識別購入資產之公平值調整的影響31,30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3,290,000港元），則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錄得溢利55,30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9,453,000港元）。

通用航空市場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繼續出現不平均增長現象，高端飛機增長很少，而培訓機則需求仍然強勁。售後市場業務於二零一九年年初需求增長強勁，尤其是售後備件市場，但增速逐漸下降，到半年時停止增長。我們的戰略是擁有多元產品線，透過市場多元化，務求吸引各相關細分市場的用戶成為我們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的客戶。

以下是我們在期內的主要亮點：

- 1) 代工製造商（「OEM」）客戶群同比增長近150%，並增加了7個新的OEM機型。更重要的是，這些潛在的新機型使用我們的三大發動機產品系列（Legacy、Prime™和CD系列）的發動機。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將能充分受益於這些OEM新機型。
- 2) Prime™系列發動機產品銷售額增長76%，備件銷售額增長6%。
- 3) 我們與派鉑飛機公司建立新的合作夥伴關係，為其新型Pilot 100培訓機提供Prime™系列發動機。

業務回顧 (續)

- 4) 我們與鑽石飛機公司建立新的合作夥伴關係，為其新型DA50飛機提供CD-300系列發動機。
- 5) 藍色金槍魚工廠現代化改造計劃的新廠房已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落成，並已開始安裝製造設備。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安裝了首批50多套新製造設備中的4套，安裝工作將在未來12個月繼續進行。我們預計可在二零一九年末看見新設施和設備帶來營運改善。
- 6) 我們與一間總部於佛羅里達的公司VerdeGo Aero (「VerdeGo」)建立了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共同開發混合動力電動航空動力總成系統。VerdeGo現正專注於開發集成分散式電力推進(「IDEP」)系統。IDEP系統是一種靈活的電力推進系統，可配置為任何機身結構，無論是傳統的固定翼設計還是垂直起飛／水準飛行設計。IDEP系統的最終目標是滿足更高效和靈活的電動系統設計的需求，以達到未來的短跳、城市空中交通以及長途飛行的要求。

財務回顧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由一間香港上市公司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天下圖控股」）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及由一間在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非上市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乃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其表現亦按公平值基準評價，並包含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中。公平值主要受相關證券之價格或估值所影響。由天下圖控股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八年到期，惟天下圖控股無力贖回，因此，該等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零之公平值列賬。由非上市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1,938,000港元列賬。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並無就本集團持有之可換股債券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利潤或虧損，而上年同期則錄得公平值虧損淨額10,573,000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分別由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幸福控股」）（亦是一間香港上市公司）所發行之股份，並把該等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其公平值變動淨額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該等股本投資終止確認時，其於其他全面收益中錄得的利潤及虧損不得重新計入損益。

自二零一八年起，天下圖控股之股份暫停交易，而天下圖控股則正進行清盤。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由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所發行之股份之公平值分別被評定為零（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及40,23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642,000港元）。

財務回顧 (續)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期內，本集團錄得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合共40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70,000港元）。

行政管理費用

行政管理費用包括薪金及工資、產品責任費用、工程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一般費用。期內，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管理費用170,29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96,443,000港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匯兌虧損由21,706,000港元減少至5,306,000港元。

資金流動性、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貫保持充足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1,803,55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2,118,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合共1,097,59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1,575,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為575,7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0,746,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為3,549,01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19,168,000港元），由已發行股本930,33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0,337,000港元）及儲備2,618,6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88,831,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之計息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157,3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249,000港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計息債務佔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加計息債務之百分比計算為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主要用於應付一般營運資金的需要。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並沒有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營運單位之功能貨幣結算，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極微。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僱員685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1名）。本期持續經營業務之僱員工資及薪金（不包括董事酬金）為148,20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8,784,000港元）。本集團重視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董事認為，為僱員提供優越的工作環境及福利，有助建立良好員工關係及挽留員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各員工的表現及市場情況制定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展望

通用航空市場的趨勢受到貿易不確定性、全球經濟狀況疲軟、與直接和間接關稅相關的成本上升以及全球政治衝突帶來的普遍不確定性等因素所影響，而這些因素對高端飛機市場影響尤其大，因為該類飛機主要由個人和小企業所使用，而用戶是否使用飛機的決策直接受到全球經濟狀況所影響。

展望(續)

我們認為整體市場的持續不確定性可能影響我們的較成熟的產品線的全年業績，但較新的Prime™系列產品線的增長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加以彌補。總體而言，我們拓展產品線、加大新能力的投資以及提升運營效率的戰略預期將能支持二零一九年全年業務業績的穩定性。

致謝

本人謹此向各董事及全體職員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德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其他資料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除若干董事代本公司於若干附屬公司持有非實益股權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項下及下文「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披露外，於期內，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授出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取得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對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成長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以使本集團能夠招攬優秀員工並吸引或挽留對本集團具有價值之人才。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失效、註銷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如下：

好倉：

股東名冊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Tacko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cko」)	(1)	實益擁有人	1,895,559,000	20.37
中航國際(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中航國際(香港)集團」)	(1)	實益擁有人	2,421,341,390	26.03
中航國際(香港)集團	(1)	透過一間受控法團	4,316,900,390	46.40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中航國際」)	(1)	透過一間受控法團	4,316,900,390	46.40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航工業」)	(1)	透過一間受控法團	4,316,900,390	46.40

附註：

- (1) 根據提交給本公司之權益披露通知書，Tacko為中航國際(香港)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航國際(香港)集團為中航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中航國際為中航工業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由中航工業控制76.83%權益)。因此，中航國際(香港)集團、中航國際及中航工業均被視為於Tacko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對其股東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責任性，從而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文所述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實施並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除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委任的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另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的要求委任指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細則，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輪席退任，即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須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其已採取適當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要求的相同水平。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文規定成立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和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公司的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包括審閱本中期報告）。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擔任主席）、李家暉先生及張平先生）組成。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被審核委員會審閱，亦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764,471	607,872
銷售成本		(555,324)	(465,396)
毛利		209,147	142,476
其他收入及利潤	4	39,728	12,776
銷售及營銷費用		(48,391)	(33,736)
行政管理費用		(170,291)	(196,443)
財務開支	5	(2,139)	(7,285)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1,038)	(2,557)
聯營公司		633	(213)
其他經營收入	6	1,721	-
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6	1,152	3,9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	(10,57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虧損)	6	30,522	(91,619)
所得稅抵免	7	7,373	19,23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溢利／ (虧損)		37,895	(72,383)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	8	-	(56,740)
本期溢利／(虧損)		37,895	(129,123)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37,895	(113,053)
非控股權益		-	(16,070)
		37,895	(129,123)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 本期溢利／(虧損)		0.41港仙	(1.33港仙)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虧損)		0.41港仙	(0.85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溢利／(虧損)	37,895	(129,123)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19	51,366
本期註銷之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1,721)	-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602)	51,366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13,411)	(66,392)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3,411)	(66,392)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15,013)	(15,026)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22,882	(144,149)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22,882	(149,797)
非控股權益	-	5,648
	22,882	(144,14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1	405,547	335,243
使用權資產		32,721	-
商譽		399,948	400,094
其他無形資產		1,774,413	1,781,157
合營公司之投資		38,152	39,174
聯營公司之投資		13,079	12,4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		40,620	54,0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04,480	2,622,145
流動資產			
存貨		511,647	473,753
應收貿易賬款	12	116,459	102,71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		24,637	29,566
應收聯營公司		847	575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		9,143	9,1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1,289	84,7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938	-
現金及現金等值		1,097,599	1,191,575
流動資產總值		1,803,559	1,892,1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		28,328	28,815
應付貿易賬款	13	69,967	90,152
應付股息		93,034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8,567	114,727
撥備及其他負債		48,198	49,445
應付稅項		68,951	137,389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128,689	120,218
流動負債總值		575,734	540,746
流動資產淨值		1,227,825	1,351,37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932,305	3,973,5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527	29,520
撥備及其他負債		40,602	47,539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8,706	1,031
定額福利責任		7,587	6,905
遞延稅項負債		275,867	269,354
非流動負債總值		383,289	354,349
資產淨值		3,549,016	3,619,168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930,337	930,337
儲備		2,618,679	2,688,831
權益總值		3,549,016	3,619,16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賬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留存溢利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30,337	1,857,729	765,634	7,790	(31,688)	1,620,634	3,619,168					
本期溢利	-	-	-	-	-	37,895	37,895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與海外業務有關之匯兌差額	-	-	-	-	(1,602)	-	(1,602)					(1,60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13,411)	-	-	-	(13,411)					(13,411)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13,411)	-	(1,602)	37,895	22,882					
已宣派二零一八年特別股息(附註10)	-	-	-	-	-	(93,034)	(93,034)					
註銷附屬公司	-	-	-	(2,604)	-	2,604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930,337	1,857,729*	(779,045)*	5,186*	(33,290)*	1,568,099*	3,549,016					

* 該等儲備賬構成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2,618,679,000港元。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資本投資 之公平值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儲備金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變動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留存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1,969	609,080	6,649	-	23,655	(48,889)	591,051	1,732,505	539,427	2,271,93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	-	(6,649)	(628,135)	-	-	634,784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	-	-	-	-	1,070	(21,029)	(19,959)	(18,364)	(38,32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重列)	551,969	609,080	-	(628,135)	23,655	(48,819)	1,204,806	1,712,546	521,063	2,233,609
本期虧損	-	-	-	-	-	-	(113,053)	(113,053)	(16,070)	(129,123)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與海外業務有關之匯兌差額	-	-	-	-	-	29,648	-	29,648	21,718	51,36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變動	-	-	-	(66,392)	-	-	-	(66,392)	-	(66,392)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66,392)	-	29,648	(113,053)	(149,797)	5,648	(144,149)
發行股份(附註14)	378,378	1,248,649	-	-	-	-	-	1,627,027	-	1,627,027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930,337	1,857,729	-	(694,527)	23,655	(19,171)	1,091,753	3,189,776	528,711	3,716,48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0,522	(91,61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8	-	(54,506)
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4,999)	(1,889)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4	-	(186)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4	(272)	(497)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之利潤	4	(32,194)	-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之利潤	4	(1,217)	(349)
財務開支	5, 8	2,139	41,285
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405	2,770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6	4,914	6,865
物業、廠房和設備之折舊	6	33,123	26,42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	2,370	-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6	41,381	34,576
註銷附屬公司之利潤	6	(1,721)	-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回淨額	6	(1,209)	(311)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減值撥回)	6	57	(3,6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10,573
		73,299	(30,48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之 已完成物業減少	-	29,785
存貨減少/(增加)	(38,398)	24,896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11,471)	(33,073)
合約資產減少	-	3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4,929	(20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272)	53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43,622	6,589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19,740)	(55,01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 負債增加	16,628	30,656
合約負債增加	891	15,195
定額福利責任增加	682	86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70,170	(10,705)
已付海外稅項	(4,826)	(10,029)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之 現金流量淨額	65,344	(20,73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	11	(105,462)	(30,463)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984	4,999
添加其他無形資產		(38,060)	(21,439)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32,194	–
可換股債券到期所收款項		–	51,776
已收銀行利息		4,999	2,018
已收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518
已收聯營公司貸款利息		272	514
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163)	–
收購附屬公司		–	(126,080)
已付海外稅項		(48,911)	–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153,147)	(118,15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銀行貸款	9,362	-
償還銀行貸款	(6,200)	(32,294)
償還來自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	(69,607)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新貸款	-	543,127
償還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	385	(533,951)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減少	-	(25,777)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	(2,55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	(18,731)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份	(2,906)	-
已付利息	(1,340)	(43,440)
融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699)	(183,2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88,502)	(322,11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191,575	627,14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474)	13,043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097,599	318,068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597,840	308,232
取得時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之 無抵押定期存款	499,759	—
財務狀況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097,599	308,232
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的現金及 銀行結存	—	9,836
現金流量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097,599	318,068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及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編製基準，除已採納下文附註2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i>具有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租賃</i>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i>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i>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i>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i>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i>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除下文所詳述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一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所有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模式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把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根據此方法,已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留存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且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之比較資料,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列。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讓渡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之控制權,則該合約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倘客戶有權獲得使用已識別資產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即控制權已予讓渡。本集團選擇採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方法,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已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未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不會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於訂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組成部份之合約時,本集團根據其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份。本集團已採納可供承租人的實際權宜方法,不會區分非租賃組成部份,而是將租賃及相關非租賃組成部份(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份。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個土地及樓宇及汽車項目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就所有租賃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於開始日期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反之，本集團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經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遞增借貸利率貼現後確認，並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有否減值。本集團選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採用以下可選擇的實際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於初始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完結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續)

過渡影響 (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之影響如下：

	增加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35,091
資產總值增加	35,091
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增加	35,091
負債總值增加	35,09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之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69,02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4.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35,128 (3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35,091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新會計政策概要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之租賃會計政策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當使用權資產與作為存貨持有的租賃土地的權益相關時，彼等其後根據本集團的「存貨」政策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計量。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之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之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之使用權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兩者中之較短者內按直線法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以及在租賃條款反映了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之情況下因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新會計政策概要 (續)

租賃負債 (續)

於計算租賃付款之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遞增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長，並就所作出的租賃付款作出扣減。此外，倘存在修改、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出現變動、租賃期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及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包括在「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內）的賬面值以及期內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3,864	1,227	35,091	35,091
折舊開支	(2,048)	(322)	(2,370)	-
利息費用	-	-	-	799
付款	-	-	-	(2,90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31,816	905	32,721	32,98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所確認之租金費用是853,000港元。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元。本集團只有一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從事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及備件的設計、開發及生產、以及提供活塞發動機的售後市場服務及支援。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業績，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根據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本期溢利／(虧損)而計量之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來作出評估。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本期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溢利／(虧損)一致，惟若干收入及利潤、註銷附屬公司之利潤、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與若干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及金融工具相關之利潤或虧損、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和未分配財務開支及所得稅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業績按須呈報之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通用航空飛機 活塞發動機業務		合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	764,471	607,872	764,471	607,872
分部業績	24,002	(23,837)	24,002	(23,837)
<i>調節表：</i>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利潤			6,407	2,71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969)	(32,202)
財務開支			-	(6,200)
分估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922)	(2,077)
聯營公司			633	(213)
註銷附屬公司之利潤			1,721	-
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5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	(10,573)
未分配所得稅抵免			19,080	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本期溢利／(虧損)			37,895	(72,383)

4. 收益、其他收入及及利潤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其他收入及利潤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於某時間點轉移之貨品之銷售	696,665	553,606
隨時間轉移之服務之提供	67,806	54,266
	764,471	607,872
收益資料分拆－地區市場		
美國	607,278	480,027
歐洲	95,875	76,307
其他	61,318	51,538
	764,471	607,872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999	1,399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	186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272	497
補償費	–	9,680
分銷費收入	388	326
其他	658	339
	6,317	12,427
利潤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之利潤	32,194	–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之利潤	1,217	349
	33,411	349
	39,728	12,776

5. 財務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息貸款及借款之利息	1,340	7,192
租賃負債之利息	799	-
其他	-	93
	2,139	7,285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存貨之成本*	496,990	418,689
提供服務之成本*	53,420	39,842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4,914	6,865
研發成本：		
本年開支	16,748	28,559
物業、廠房和設備之折舊	33,123	26,42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370	—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41,381	34,576
外匯兌換差額淨額	5,306	21,706
其他經營收入：		
註銷附屬公司之利潤	(1,721)	—
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回淨額	(1,209)	(311)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減值撥回)	57	(3,625)
	(1,152)	(3,936)

* 包括在簡明綜合損益表中「銷售成本」內。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源於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等期間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管轄區域當時之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其他地區：		
本期開支	4,379	1,973
過往年度之過多撥備	(19,080)	－
遞延	7,328	(21,20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稅項抵免總額	(7,373)	(19,23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稅項開支總額	－	2,234
	(7,373)	(17,002)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授權本公司出售拓業國際有限公司（「拓業」）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拓業所欠本公司之未償還股東貸款及利息。因此，拓業及其附屬公司（「拓業集團」）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該出售最後已於二零一八年末完成。

8.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入本集團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的拓業集團的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	33,171
銷售成本	-	(20,105)
毛利	-	13,066
其他收入	-	541
銷售及營銷費用	-	(2,200)
行政管理費用	-	(31,913)
財務開支	-	(34,000)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	(54,506)
所得稅開支	-	(2,234)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	-	(56,740)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	(40,670)
非控股權益	-	(16,070)
	-	(56,740)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不適用	(0.48港仙)

8.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根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不適用	(40,670,000港元)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不適用	8,529,894,120

拓業集團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	-	(25,770)
投資活動	-	490
融資活動	-	(159,725)
現金流出淨額	-	(185,005)

10. 股息

董事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宣派二零一八年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合共約為93,034,000港元。該二零一八年特別股息已於報告日期後支付。

11. 物業、廠房和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添置了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105,4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463,000港元)，及出售了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賬面值1,76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650,000港元)。

12.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21,822	109,283
減值	(5,363)	(6,572)
	116,459	102,711

本集團與客戶之信貸條款主要為賒賬，就若干客戶而言須預付部份款項。信貸期一般為30日。每位客戶均設有最大信貸限額。

本集團務求對未清還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管。管理高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原因是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之39%為應收本集團一名主要客戶之款項。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之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12.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77,500	76,745
一至兩個月	28,667	12,241
二至三個月	5,200	3,927
超過三個月	5,092	9,798
	116,459	102,711

13.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7,400	65,839
一至兩個月	19,270	19,182
二至三個月	2,440	3,844
超過三個月	857	1,287
	69,967	90,152

該等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按60至90日期限清還。

14.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9,303,374,783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普通股	930,337	930,337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519,591,000	551,959	609,080	1,161,039
發行股份(附註)	3,783,783,783	378,378	1,248,649	1,627,027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9,303,374,783	930,337	1,857,729	2,788,066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3,783,783,783股本公司新股份已繳足發行予中間控股公司中航國際(香港)集團，作為收購Motto Investment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票據之部份代價。該些股份之公平值為1,627,027,000港元，乃按當天上市股價每股0.43港元計算。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分別增加378,378,000港元及1,248,649,000港元。

15.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151,590	158,015

16. 關聯方交易

- (a) 除中期報告內另有所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曾進行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 貸款之利息收入	(i)	272	497
來自附屬公司之非控股 股東的貸款之利息支出	(ii)	-	(26,779)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 貸款之利息支出	(iii)	-	(13,421)
向同系附屬公司的銷售	(iv)	88,366	67,336

附註：

- (i) 按6厘(二零一八年：6厘)之年利率就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計算利息收入。
- (ii) 於上年同期，按6厘之年利率就來自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的貸款計算利息支出。
- (iii) 於上年同期，按4.35厘至6厘之年利率就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計算利息支出。
- (iv) 向同系附屬公司的銷售乃以由本集團與同系附屬公司所釐定的價格為基礎。

16.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之未清償結餘：

- (i)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乃無抵押、按年利率6厘(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i)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c)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之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80	1,178
僱傭後福利	15	15
支付關鍵管理人員之報酬總額	1,295	1,193

1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其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載列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40,620	54,031	40,620	54,0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財務資產	1,938	-	1,938	-
	42,558	54,031	42,558	54,031
財務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非流動部份)	-	1,031	-	1,031

管理層評估後認為，應收貿易賬款、與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中間控股公司之結餘、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財務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應付貿易賬款、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以及計息銀行貸款(流動部份)之公平值與其各自之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1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由財務總監領導之本集團之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之政策及程序。於每個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適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核及批准，繼而報告予行政總裁。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兩次於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時與審核委員會進行討論。

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入自願（而非強迫或清盤出售）交易雙方於當前交易中可互換工具之金額內。

於估計公平值時，會使用下列方式及假設：

計息銀行貸款（非流動部份）的公平值乃按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之工具現行之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本身計息銀行貸款的不履約風險被評估為不重大。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以所報市價作為基礎，惟天下圖控股之股份除外，其乃根據天下圖控股可用之已刊發財務資料作估量。董事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記錄之按估值技術所估量之公平值以及其他全面收益內記錄之公平值相關變動乃屬合理，於報告期末，其價值最為恰當。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本集團參考近期交易的發行價來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

1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以下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定量敏感度之分析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 之敏感度
非上市股本投資	市場法	近期交易的 發行價	40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40港元)	近期交易的發行價 增加／減少1%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1%) 將導致公平值增加／ 減少4,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港元)
非上市負債工具	市場法	收益率	7%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無)	收益率增加／(減少)1%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將導致公平值減少 ／增加179,000港元 ／197,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無／無)

1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公平值等級制度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

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平值計量			合計 千港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	40,231	-	389	40,6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	1,938	1,938
	40,231	-	2,327	42,55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	53,642	-	389	54,031

1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期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38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於一月一日	-	82,349
增加	1,938	-
已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虧損總額	-	(10,573)
於贖回時終止確認	-	(51,776)
於六月三十日	1,938	20,00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負債。

期內，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均無在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二零一八年：無）。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868 4432
ey.com

致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列載於第14至52頁之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包括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有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與說明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必須符合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本核數師須負責根據吾等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吾等之報告乃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作出，而非為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為小，因此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之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本核數師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宜，使本核數師相信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